

專案質詢

8-2-1-040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1年9月15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楊委員麗環，針對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六月失業率為四·二一%，47萬7千人失業，比5月增0.09個百分點，47萬7千人失業，比5月增0.09個百分點，但若以年齡層區分，年輕人失業率高得恐怖，其中，以大學或專科畢業的社會新鮮人，即年齡介於二十至二十四歲的年輕人失業率最高、達十二·八四%，不僅居各年齡之冠，也較整體失業率四·二一%高出兩倍以上。行政院應儘速檢討短期就業促進方案之就業效益及缺失之評估？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「98-101年促進就業方案」經費336.5億元。目標期藉由各項短、中、長期促進就業措施，配合經濟及產業發展，促進勞動市場增加就業機會，減少失業問題，以協助降低失業率，於101年達到3.0%之目標。
- 二、97年政府部門對就業市場情勢分析，認為15-24歲青少年組之失業率最高，主要係因青少年尚屬尋找工作或工作異動較頻繁之階段，隨年齡增加其失業率呈遞減。就教育程度別觀察，除大學以上教育程度者之失業率逐年上升外，其餘教育程度別均逐年下降，主要係因近年來大專校院快速擴增，高學歷畢業人數大幅增加，且其多屬剛畢業、較年輕者，致失業人數亦相對其他教育程度者增加。因此，政府需要提供更多就業資訊與職業訓練，協助其在轉職或尋職時順利就業。
- 三、但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六月失業率為四·二一%，47萬7千人失業，比5月增0.09個百分點，47萬7千人失業，比5月增0.09個百分點，但若以年齡層區分，年輕人失業率高得恐怖，其中，以大學或專科畢業的社會新鮮人，即年齡介於二十至二十四歲的年輕人失業率最高、達十二·八四%，不僅居各年齡之冠，也較整體失業率四·二一%高出兩倍以上。
- 四、行政院應儘速檢討短期就業促進方案之就業效益及缺失之評估？
- 五、另近一年以來政府採取的就業促進對策，多以短期救急對策為主，較乏中長期的對策，為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發揮永續促進就業的目標，政府可以結合企業和民間，積極推動下述方案或對策：政府成立就業促進平台，結合產官學研擬積極對策；縮短學用落差，減少求職等待期間；發展高附加價值服務產業，提升就業品質與薪資水準；建構國家職能標準，使教育、訓練、就業等密切配合，使教育內容能與就業需求相結合。